

## 撤銷

## 更改

申請人：\_\_\_\_\_

原租借時段：\_\_\_\_\_

租借場地：\_\_\_\_\_市民活動中心，因\_\_\_\_\_原因，

申請撤銷/更改租借。

(以下請依實際情況勾選、填寫)

撤 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繳費。撤銷時段為_____。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繳費:檢附繳款收據正本、存摺封面影本等資料各一份，撤銷時段為_____。請准予退還所繳規費新臺幣_____元。(非臺銀帳戶，扣除手續費30元)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繳費，繳款收據正本遺失:檢附存摺封面影本一份，撤銷時段為_____。請准予退還所繳規費新臺幣_____元，如有虛偽不實，本人願負一切責任，並不再對此案提出申請。(非臺銀帳戶，扣除手續費30元)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款人_____與退費人_____不同，請准予退還上述所繳規費，如有虛偽不實，本人願負一切責任，並不再對此案提出申請。
更 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更改借用時段:更改時段為_____

此致

新竹市北區區公所

備註: 如遇不可抗力之災變，致不能使用，或其它非歸咎於申請(使用)人之因素而無使用該場地，須於事件結束後十日內至本所辦理。

申請人(簽名或蓋章):

身分證字號 :

電話:

住址: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受理申請	承辦人	單位主管	機關首長

